

法治“红利”安民利企

——我市政法机关服务和优化营商环境侧记

“公司因前期扩大经营规模投入过大,致使流转资金紧张,如今面临着无法正常运营的困境。”前几日,巨野县顾家家纺有限公司经理孙小华一直在为公司运营的事苦恼:该如何筹集100余万元的资本缺口?

无意间,孙小华发现了夹在文件中的一本小册子——前段时间县里下发的关于护企安商“码”上办平台的宣传册。“贷款的事,找他们成不成呢?”孙小华按照提示通过微信扫码进入平台小程序,反映了公司目前遇到的问题。

“政法护航工作中心的工作人员接到当事人的反映后,结合正在开展的平安诚信企业创建订单融资活动,向县农商银行转办。”巨野县委政法委四级调研员祝令华说,县农商行第一时间前往项目所在地进行实地调查,并与企业所在地的镇政府、村

委会干部对接。经过协调沟通,县农商行为企业开辟信贷绿色通道,当天为企业发放低息贷款150万元。

“为更快、更广、更深推进全县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今年4月,我县研发的护企安商‘码’上办平台试运行。”祝令华介绍,平台由企业、部门、政法护航工作中心三大部分组成,着力打造“五位一体”三级联动、接诉即办、闭环管理的运转机制,实现简单诉求立即响应、疑难诉求限时回复、办理结果评价考核。企业(商户)随时随地都可提出诉求,足不出户就能沟通交流,享受服务。

截至目前,巨野县政法机关借助平台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150(件)次,解决了一批群众(企业)“急难愁盼”的具体问题,满意率达到97%以上。

近日,货车司机陈涛驾驶一辆辽宁牌照的货车到位于菏泽高新区的万通医药

健康产业园送设备,由于不熟悉路况,驶过园区门口30余米。“由于当时超过了送货时间,又不知道下一个调车口的位置,所以逆行了一段距离。”然而还未驶进园区,陈涛就被菏泽交警高新区大队的交警拦下了。

“我当时后悔莫及,连忙向交警承认自己的违法行为,并保证不会再犯。”陈涛下车后已经做好接受“罚200元扣3分”处罚的准备。然而,交警在对他进行教育后,没有处罚便予以放行,这让陈涛很暖心。

菏泽市交警支队副支队长沈祥峰介绍,为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菏泽交警部门坚持“可罚可不罚的一律不罚、必须处罚的一律按照下限处罚”的原则,在前期推出10类轻微交通违法不予处罚措施和16项民生服务举措基础上,又于今年4月1日创新推出优化营商环境“五个不处罚”措

施。实施以来,全市共教育并免除外地游客和企业客商轻微交通违法行为处罚400余起次,得到社会各界尤其是外地客商广泛好评。

自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菏泽政法机关结合顽瘴痼疾专项整治和执法司法规范化建设,围绕优化营商环境排民忧、维护社会稳定保民安和严格执法司法解民难36件实事,形成“36+N”工作体系,解决人民群众最突出、最急迫利益问题4800件。

记者 胡德光



禁毒宣传进影院

▶近日,曹县公安局曹城派出所民警深入辖区影院等娱乐场所开展禁毒宣传活动。民警通过发放禁毒宣传资料、毒品仿真模具等形式,向观众和员工讲解毒品的种类和危害,教育引导观众珍爱生命,远离毒品,切实增强人们识毒、防毒、拒毒的能力和自我防范意识。图为民警向观众讲解毒品的危害。

通讯员 董西德 摄

图说警事



民警快速侦破诈骗案

本报讯 (通讯员 王荣花 记者 胡德光) 近日,杨某将一面写有“破案神速 执法为民”的锦旗送到郓城县公安局黄泥冈派出所,感谢该所民警为其挽回了钱财损失。

6月15日5时许,黄泥冈派出所接到辖区群众杨某报警称:其在一个名为“北京往返郓城2群”的QQ群里看到一则拼车信息,正好杨某有拼车意向,便与发布消息的张某取得联系,按张某的要求为其转账300元后,张某便将杨某拉黑。

接警后,该所民警王亚带领全组人员立即展开调查,仅用一个多小时,即锁定了违法嫌疑人张某,现年23岁,郓城县人。6月16日8时许,在郓城县某宾馆内,民警将违法嫌疑人张某抓获。经审讯,张某对其诈骗行为供认不讳。

自今年6月以来,张某在“北京往返郓城2群”等多个QQ群内,多次以拼车为由添加他人好友,待对方交完定金后,将其联系方式拉黑,实施诈骗。目前,违法嫌疑人张某已被郓城县公安局依法处以行政拘留15日的处罚。

重温入党誓词

▶为讴歌党的丰功伟绩,传承党的优良作风,进一步增强民警的荣誉感、责任感和使命感,近日,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举办重温入党誓词活动。大家面对着党旗,举起右拳,重温入党誓词,誓言句句铿锵有力,字字掷地有声。民警们还作出郑重承诺,将勇于担责,砥砺奋进,以更加饱满的热情、充足的干劲投入到工作中去。

通讯员 李增强 记者 胡德光 摄

村民算错账 民警帮追回

本报讯 (通讯员 许学秋 记者 胡德光) “真是多亏咱们民警,这么快给追回,要不然,俺这今年的大蒜算是白种了,真是太感谢你们了。”7月5日,巨野县万丰镇王庄村李氏老人一行三人,来到巨野县公安局万丰派出所,将一面写有“为民办实事、百姓贴心人”的锦旗送到民警手中。

原来,7月3日,王李氏老人在家门口出售大蒜,因为自己不会算账,就让本村村民帮助

算,本来协商的售价为每斤2.35元,可误算为每斤1.35元,结完账,商贩就离开了。回到家中的老人点着钱总感觉有点不对头,便找到村干部重新核算一下,这才发现出现了错误,少算了1600元,老人报警求助。

接警后,民警询问了事情原委和商贩的行驶路线,并对老人进行劝慰,答应帮助老人想方设法追回。根据老人提供的有限线索,民警调

取村口的监控探头,掌握了车辆牌照,经上网查询联系,车主称车辆已经销售到徐州,后来发现该车辆已转手多次。民警没有气馁,根据线索继续查询,最终和家住金乡的商贩取得联系。在民警的劝说下,商贩将少支付的现金支付给了老人。收到补偿的1600元大蒜款后,老人十分高兴,特意让人制作一面锦旗,来到派出所向民警表示感谢。

以浩大声势掀起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热潮

本报讯 (记者 胡德光) 连日来,我市充分利用多种媒介,加大社会面宣传,扩大社会覆盖面和群众知晓率,在全社会掀起强大宣传攻势,确保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有声势、见实效。

以系列活动为载体,争取群众理解和支持。举办征求意见座谈会206次,“两代表一委员”、企业代表、行业代表2913人参加座谈,覆盖到教育整顿的每一个环节,让教育整顿合民心、贴民意。发放《致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一封信》,动员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积极反映政法干警问题线索,提出意见建议。举办新闻发布会25场次,组织政法开放日活动140场次,接待群众代表4230人次,听取意见建议1245条,全面公开举报电话、信箱和微信号,方便群众监督。全市分层级、分场次组织“三个规定”“四长”大宣讲,市级层面就有1200余名党政干部参与宣传,营造了落实“三个规定”的鲜明导向和强大声势。

以多种宣传媒介为载体,提升群众

知晓率。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家运营商合作,编发教育整顿公益短信2160万余条,覆盖至全市,提高了宣传时效。悬挂标语4600条、张贴宣传海报2万余份、公告2000余份,让群众随时随地可以了解教育整顿具体内容。利用电子大屏213个、公共出租车屏幕3300个,滚动播放教育整顿内容,让教育整顿宣传延伸至辖区每一个角落;8607名网格员进入14万户,开展宣传,大幅度提高了群众知晓率。

以“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为载体,展现政法干警为民情怀。聚焦优化营商环境、维护社会稳定、严格执行司法三大方面,制定“政法为民56件实事”在媒体上公布,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组织新闻媒体对我市“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进行集中采访,充分展现我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效,让群众感受到政法干警的为民服务情怀和教育整顿的真正意义。

让检察办案“变道提速”

检察业务应用系统2.0正式上线

本报讯 (通讯员 袁蕾 记者 胡德光) 近日,全市检察机关检察业务应用系统2.0正式上线运行,标志着菏泽检察机关网上办案进入了新阶段。

该系统按照“科学化、智能化、人性化”智慧检务建设原则,集成了流程办案、辅助办案、数据应用、知识服务等功

能,涵盖了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检察各条线业务,为检察办案业务提供了全系统覆盖和全方位支撑。同时该系统提供跨部门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接口,为进一步消除跨部门、跨地区数据传输“壁垒”打下了良好的基础,真正实现了用信息化促进检察办案标准化、科学化。

鄄城法院:惩恶扬善办“铁案”

本报讯 (记者 胡德光) 近日,记者从鄄城县人民法院获悉,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该院积极行动,准确把握新形势,完善各项制度措施,共受理涉黑恶案件10件58人,审结8件47人,判处罚金及没收非法所得共计人民币1965万元,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提供了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谋篇布局提质效。实施“一把手”工程,成立了以院长为组长、相关业务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统筹统揽全局。在审结的8件涉恶案件中,全部由院领导担任审判长审理。在涉恶案件审理中,始终坚持证据裁判规则,把案件质量摆在第一位,既坚持严厉打击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做到除恶务尽,又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严格依法办案、不枉不纵,避免畸轻畸重、人为“拔高”或“降格”。对案件是否属于涉恶案件、对涉案被告人是否属于恶势力团伙成员,均进行审慎认定,确保每一起案件都经得起法律、历史和人民的检验。最大限度发挥庭前会议作用,充分展示及交换证据,引导控辩双方充分沟

通,筛选确定争议焦点,将大部分程序问题在庭前会议中解决,尽量缩短庭审时间。

“打财断血”铲根基。坚持立、审、执“一盘棋”理念,下好“立、审、执”一盘棋。建立涉恶案件执行台账,专人填报,实时更新,及时准确掌握全院涉恶案件执行情况,对尚未执行到位的案件跟踪督办。拓宽线上线下财产线索渠道,用足用活网络查控、线下查询等手段,及时采取查封、冻结、划拨、扣押、提取等强制措施,确保涉黑涉恶刑事案件财产高效执行。对涉恶案件财产刑未缴纳或未足额缴纳的及时移送执行,并做到快立、快执、快结,防止因执行周期过长,影响打击效果。因案制宜,制订个案执行方案,加速案件推进。

鄄城法院:惩恶扬善办“铁案”

民警快速侦破诈骗案

本报讯 (通讯员 王荣花 记者 胡德光) 近日,杨某将一面写有“破案神速 执法为民”的锦旗送到郓城县公安局黄泥冈派出所,感谢该所民警为其挽回了钱财损失。

6月15日5时许,黄泥冈派出所接到辖区群众杨某报警称:其在一个名为“北京往返郓城2群”的QQ群里看到一则拼车信息,正好杨某有拼车意向,便与发布消息的张某取得联系,按张某的要求为其转账300元后,张某便将杨某拉黑。

接警后,该所民警王亚带领全组人员立即展开调查,仅用一个多小时,即锁定了违法嫌疑人张某,现年23岁,郓城县人。6月16日8时许,在郓城县某宾馆内,民警将违法嫌疑人张某抓获。经审讯,张某对其诈骗行为供认不讳。

自今年6月以来,张某在“北京往返郓城2群”等多个QQ群内,多次以拼车为由添加他人好友,待对方交完定金后,将其联系方式拉黑,实施诈骗。目前,违法嫌疑人张某已被郓城县公安局依法处以行政拘留15日的处罚。

原来,7月3日,王李氏老人在家门口出售大蒜,因为自己不会算账,就让本村村民帮助

算,本来协商的售价为每斤2.35元,可误算为每斤1.35元,结完账,商贩就离开了。回到家中的老人点着钱总感觉有点不对头,便找到村干部重新核算一下,这才发现出现了错误,少算了1600元,老人报警求助。

接警后,民警询问了事情原委和商贩的行驶路线,并对老人进行劝慰,答应帮助老人想方设法追回。根据老人提供的有限线索,民警调

取村口的监控探头,掌握了车辆牌照,经上网查询联系,车主称车辆已经销售到徐州,后来发现该车辆已转手多次。民警没有气馁,根据线索继续查询,最终和家住金乡的商贩取得联系。在民警的劝说下,商贩将少支付的现金支付给了老人。收到补偿的1600元大蒜款后,老人十分高兴,特意让人制作一面锦旗,来到派出所向民警表示感谢。

诚是做人之道 法乃治国之本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做遵德守礼菏泽人